依擴大急難紓困對象，

應備文件如下：

1. 申請人身分證

2. 申請人印章

3. 申請人郵局存簿封面影本

4. 全戶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

5. 全戶存摺內頁及封面影本

（自 109.1.1～109.4.30）

6. 國民年金繳費單或勞保加退保明細

7. 居住地證明

8. 工作證明

9. 受疫情影響證明